

证券代码：300562

证券简称：乐心医疗

公告编号：2024-060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2月0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拟使用的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高于人民币16.00元/股（含）。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2月0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一、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16,901,188股剔除已回购股份1,543,500股后的215,357,688股为基数，向可参与权益分派的股东每10股派1.510750元人民币现金；本次实际派发现金分红总额 = 可参与权益分派股份总数 × (每10股派息金额 ÷ 10) = 215,357,688 × (1.510750 ÷ 10) = 32,535,162.71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次权益分派按除权前总股本（含回购股份）计算的每10股派息（含税）计算如下：每10股派息 = 实际派发现金分红总额 ÷ 除权前总股本（含回购股份）× 10 = 32,535,162.71 ÷ 216,901,188 × 10 = 1.499999元（保留到小数点后六位，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权除息参考价 = 除权除息日的前一收盘价 - 每股现金红利 = 除权除息日的前一收盘价 - 0.1499999元/股。

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回购方案相关内容，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实施了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

调整后的每股回购价格上限=调整前每股回购价格上限（含） - 按公司总股本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 = 16.00 元/股 - 0.1499999 元/股 = 15.85 元/股（含本数，保留两位小数）

三、其他说明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